

永靖鄉公墓收費標準

壹、墓基部分：

- 1、本鄉居民使用示範公墓墓基〈土葬區〉：13000 元。
- 2、本鄉居民使用一般公墓墓地：單棺 4000 元。
- 3、本鄉居民使用一般公墓墓地：兩棺合葬 6000 元。
- 4、外鄉鎮居民使用墓基：依收費標準乘 3 倍收費。
- 5、墓基使用一律以（九年）為限。

貳、納骨塔使用費：（含八卦塔）。

- 1、第一樓 15000 元 外鄉鎮 3 倍〈45000 元〉。
- 2、第二樓 13000 元 外鄉鎮 3 倍〈39000 元〉。
- 3、第三、四樓 11000 元 外鄉鎮 3 倍〈33000 元〉。
- 4、骨灰使用者：8000 元 外鄉鎮 3 倍〈24000 元〉。
- 5、納骨塔使用目前尚無年度限制。
- 6、以上墓基、納骨塔使用費均已含管理費 1000 元。